

(3) 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

(请根据本项目“采购项目类型”选择合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，不适用的可以不提交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南京中医药大学)的(南京中医药大学小动物活体光学成像系统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小动物活体光学成像系统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广州博鹭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97人,营业收入为8712万元,资产总额为8047万元^[1],属于(小型企业);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(加盖公章):

法定 代 表 人 或 被 授 权 人 (签 字 或 签 章): _____

日 期: 2026年8月7日

备注: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投标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中标人如享受本项目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,接受社会监督。

本项目所属行业:工业。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,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,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;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,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;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